

胡适劝陈独秀写自传

■张立华

胡适先生在《四十自述·自序》中说：“我在这十几年中，因为深深的觉得中国最缺乏传记的文学，所以到处劝我的老辈朋友写他们的自传。”可是“这班老辈朋友虽然都答应了”，但却“终不肯下笔”。有些老朋友，还没有来得及写自传就去世了。这其中，有曾任中华民国参众两院秘书长、段祺瑞内阁司法总长、福建大学校长的林长民（林徽因之父），有曾任段祺瑞政府财政总长的国学大师梁启超，有曾任袁世凯总统府秘书长、交通银行总理、财政部次长的梁士诒等。缺少了这些人的自传，真是中国近现代历史文学的“绝大损失”。此外，胡适还劝过蔡元培、张元济、高梦旦、陈独秀、熊希龄、叶景葵等先生，“我盼望他们都不要叫我失望”。结果却是，只有陈独秀一人留下了自传（蔡元培先生留下了《自写年谱》）。

一、陈独秀狱中写《实庵自传》

1932年10月15日，已被开除党籍的陈独秀被国民政府逮捕。远在北平的胡适先生发电报给上海的蔡元培，请他就近营救陈独秀。国际知名人士杜威、罗素、爱因斯坦也致电蒋介石，为陈独秀说情。爱因斯坦在电文说：“陈独秀是东方文曲星，不是扫帚星，更不是囚徒，应予释放。”

在中山公园，蒋介石被记者围住问及陈独秀事件，蒋说：

陈独秀虽已被共党排除，但亦是共党之鼻祖，危害民国，未成组织社团闹事之病。独秀虽已非共党之首领，然近年共产党杀人放火，独秀乃始作俑者，故不可不明正典刑。

10月23日，蔡元培、杨杏佛、柳亚子、林语堂等人快邮代电南京中央党部国民政府，营救陈独秀。24日，蒋介石在电报中说：

陈等所犯之罪，系危害民国之生存，国家法律对于此种罪行，早在法律上有明白的规定，为维持司法独立尊严计，应交法院公开审判。

1933年6月30日，国民党政府

最高法院以文字为叛国之宣传，判处陈独秀有期徒刑八年，囚禁于南京老虎桥监狱。服刑前后，国民党很多要人都来看望陈独秀，连蒋夫人宋美龄都来了。陈独秀在狱中有看书、写信、接待客人的自由。牢房里给他准备了好几个大书柜，摆满了古今中外的书籍。还准许他把小媳妇潘蓝珍带进监狱，陈独秀在狱中公然做爱，并斥骂狱卒：“老子人犯了法，老子的性欲却没有犯法。”

早在1919年“五四运动”蓬勃展开时，陈独秀为声援和鼓舞被捕学生就写过一篇《研究室与监狱》的哲理短文：

世界文明的发源地有二：一是科学研究室，一是监狱。我们青年立志出了研究室就入监狱，出了监狱就入研究室，这才是人生最高尚优美的生活。从这两处发生的文明，才是真文明，才是有生命有价值的文明。

这回陈独秀真的把研究室与监狱合二为一了，他潜心著述，完成了《孔子与儒学》等书稿。并准备撰写自传，以便完成胡适先生对他的期望，同时也可以获得丰厚的稿酬，改变生活的困境。

1932年12月22日，陈独秀在给老友高语罕的妻子王灵均写的信中说：

《自传》一时尚未动手，写时拟分三四册陆续出版，有稿当然交老友处（笔者按：指汪孟邹所在的亚东图书馆）印行，如老友不能及时付印，则只好给别家。《自传》和《文存》是一样的东西。倘《文存》不能登报门售，《自传》当然也没有印行的可能。若写好不出版，置之将来，则我一个字也不写。

他怕《自传》写出来一时不能出版，这种担心不是多余的，他的拼音文字稿就在商务印书馆，毫无政治色彩，但却一直没能出版。1932年12月1日，他在给胡适先生的信中说：“存尊处的拼音文字稿，我想现在商务可以放心出版了，倘商务不敢出版，能改由孟真先生在研究所出版否？”结果是商务不敢出版，傅

斯年（孟真）的历史研究所也没有出版。

于是，陈独秀让前来探视的汪原放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重印《独秀文存》试试水。没想到《独秀文存》重印后，反响极大，销售很好。此前，陈独秀已经在亚东图书馆预支了很多稿酬，这次扣除预支的稿酬尚余364元。既然《独秀文存》可以出版销售，《自传》当然也可以了。

这时，曹聚仁代表群益图书公司前来约稿，“每千字20元，每月可付200元”。稿酬颇丰，约相当于现在每千字6000元人民币，颇具诱惑力，只要群益图书公司的信誉可靠就没什么问题了。可是，1933年3月14日，陈独秀在写给高语罕和王灵均的信中却改变了主意：“《自传》尚未动手，此时不急于向人交涉出版。倘与长沙老友一谈，只要他肯及时出版付印，别的条件都不重要。”他要把《自传》交给“长沙老友”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出版，因为这时的亚东图书馆亏损严重，陈独秀须加扶持。

《自传》动笔前，他请外面的朋友借来了《马克思传》、《达尔文传》和托洛茨基的《我的生平》以为借鉴。可是，他与监狱外面中国“托派”的笔墨官司一直是没完没了，使他无法静下心来，甚至至于断绝了写《自传》的念头。1933年10月13日，他在给汪孟邹的信中这样说：

自传尚未动手（或不名自传而名回忆录，你以为如何？或名自传了），如能写，拟不分为少年期等段门售，《自传》当然也没有印行的可能。我懒得写东西，因为现在的生活，令我只能读书，不能写文章，特别不能写带文学性的文章，生活中太没有文学趣味了！我以前最喜欢看小说，现在见了小说便腻，只有自然科学、中国文字音韵学等枯燥无味的东西，反而可以消遣，所以不大有兴趣写自传。你可以告诉近之，他在《自述》中希望我写自传，一时恐怕不能如他的希望。

老舍的宗教虔诚与献身精神

■吴永平

一、“舍予”曾为“字”，后为“名”

中国现代作家多不以本名行世，而另以“字”、“别号”、“笔名”、“堂号”及“室号”为人所知。研究姓、名、字、号是中国传统的一门学问，从中可以窥见对象的个性和人格投影。

现代著名作家老舍的“字”、“名”也很有讲究。

“老舍”本名舒庆春，原无字。14岁左右考入北京师范大学，曾取“字”曰“醒痴”，此时如登录全名，即：舒庆春，字醒痴。19岁左右任京师公立第十七高等小学校长期间，改用“舍予”为“字”，此期如登录全名，即：舒庆春，字舍予。23岁左右，领洗加入基督教，改“字”为“名”。此期如登录全名，即：舒舍予，无“字”。（后有时仍用舒庆春）

老舍很喜欢“舒舍予”这个名字，从此沿用下来，本名“舒庆春”渐为人淡忘。

这里有两个事实不应混淆：“舍予”曾为“字”，后为“名”，二者是有区别的。

二、取字事小，改名体大

俗话说得好“行不改名，坐不改姓”，盖因取“字”事小而改“名”体大。老舍以“舍予”取“字”及“改名”，分别在“领洗加入基督教”的前后，其中必有因由，这就是本文所欲探讨的问题。

舒乙是老舍的后人，他在《老舍的悲欢和爱好》提出了“拆字”与“献身”说：

“从字面上看，他是做了一个简单的拆字游戏，由‘舒’而‘舍予’，把自己的姓一分为二，取舍我的意思，恰好又很有含义……‘舍吾’这类的词，中国的古书中早已有之，在佛教

和基督教的教义中也都提倡这个思想，加之年轻的老舍在自己身旁又见了许多严酷的不公，便产生了‘一切为了别人，完全舍弃自己’的念头，索性写在名字上，当做自己行动的准则，表现了一位少年忧国忧民的甘愿奉献自己去改造社会的强烈愿望。”

取“字”与“改名”是两码事，应当分论，舒乙的分析却一步跨了过去。“拆字”说用来解释老舍将“舍予”用为“字”时尚可，用来解释“名”时则欠妥；“献身”说用来解释老舍将“舍予”用为“名”时尚可，用来解释取“字”时则嫌早。

21岁时，老舍任小学校长，少年得志，颇想在教育事业上做出点名堂来，其拆姓取字，也许便寄寓了奋发有为的愿望；22岁时，被提拔为京师学务局的劝学员，同年兼任北京北郊地方自治筹备会会长，跨“学”、“政”两界，春风得意，却与其初衷相违（参看《老舍的哲学》）中有关描写）；23岁时，他已陷入官场这个酱缸，“烟、酒、麻雀”样样皆通，“只是不嫖”，好歹守住了道德的底线，其行为与“献身”的正面寓意完全不相干（参看《小型的复活》）。24岁时，他大病一场，肉体与灵魂从毁灭的边缘挣扎过来，很快便领洗入教，同时改名“舒舍予”，这个新“名”颇有自我警策的宗教意蕴。

关纪新研究老舍有年，他在专著《老舍评传》中写道：

“入教前后，舒庆春很有些虔诚而又激进的表现，头一件事，是他郑重地启用了两三年前为自己所取的‘舍予’的表字，从此，舒庆春的本名，和舒舍予的字，开始被他交互使用。”

他注意到老舍改名与领洗加入基督教的联系，强调“舍予”与宗教“虔诚”有关，但他没有考证其“字”与其“名”的先后替代关系。

以“舍予”为“字”或为“名”是应

该有所区别的两件事，事实也是如此。老舍领洗入教前，文章署名或为“舒庆春”或为“舍予”；入教后，所著译的宗教文章全部署名为“舒舍予”；不仅如此，此后，凡参加社会活动及宗教活动，需出具姓名时，他都郑重地署名为“舒舍予”。

三、“舍己”的宗教寓意是自我救赎

老舍改名为“舒舍予”究竟有什么宗教含义呢？且让我们翻开《圣经》：

于是耶稣对门徒说，若有人要跟从我，就当舍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来跟从我。（《马太福音》Mat16:24）

于是叫众人 and 门徒来，对他们说，若有人要跟从我，就当舍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。（《马可福音》Mak8:34）

以上这些段落都是基督教徒的入门宝典。老舍熟谙《圣经》，可以想见，他由经文中的“舍己”而联想到曾用过的字“舍予”，“舍己”即“舍予”，产生因缘巧合之感，便改名为“舍予”，以表达自己的宗教虔诚。

话又说回来，“舍予”在基督教义里是否具有“一切为了别人，完全舍弃自己”，或“忧国忧民甘愿奉献自己去改造社会的强烈愿望”呢？也不尽然！

西方神学家宾克（W.Pink）在其著作《十字架与自我》中写道：“舍己，就是舍去人有罪和败坏的本性。”就是说，“舍予”有着自我救赎的宗教意蕴。

大家都知道，老舍入教是在大病初愈之后。度过“二十三，罗成关”后，他进行了痛苦的反思，“经过这一场病，我开始检讨自己：那些嗜好必须戒除，从此要格外小心，这不是玩的！可是，到底为什么要学这

些恶嗜好呢？啊，原来是因为月间有百十块的进项，而工作又十分清闲。那么，打算要不去胡闹，必定先有些正经事做；清闲而报酬优的事只能毁了自己。”（《小型的复活》）他断然加入“洋教”，是否借助神的约束来抵御外界声色诱惑的初衷呢？请看以下两个事实：

1932年上半年，老舍领洗加入基督教。

1922年9月，老舍辞去劝学员“清闲而酬优”的职务。谁能说这二者之间没有联系。不久，老舍去南开中学执教，除教学外还兼任了学校基督教团体的一些职务，整天忙碌，旧的“嗜好”全戒除了，生活充实，心理满足，他曾自述道：

“我的活动完全在学校里，心整，生活有规律；设若再能把烟卷扔下，而多上几次礼拜堂，我颇可以做个清教徒了。”

有研究者以为老舍上面的表白，“颇可以成为”便是“还不能成为”，流露了与基督教离心离德的情绪。这是天大的误解！“清教徒”是基督教派的一支，“他们比任何其他传统的改革派信徒更认真地过圣洁的生活（参看《灵修神学发展史》）。老舍全心奉主，抱愧尚不能像清教徒那样生活，正表达出无限的宗教虔诚。

四、“舍己”的宗教寓意是“奉主为圣”

“舍己”在基督教义中还有一层更重要的意蕴，即“奉主为圣”，传播福音。

神学家认为：“基督徒是舍弃自我而接受耶稣基督为主的人”，“属于基督同时又为自己生活是不可能的。”老舍自入教后，认真地实践教文化导师，文坛名宿，搁笔久矣！现蒙为本刊撰文，实特本刊之幸也。”陶亢德注意到了书稿上的“写此遣闷”四字，为了把陈独秀拴住，连载时特意提示读者“每期都有”。

从1937年11月11日至12月1日，《实庵自传》连载于《宇宙风》散文十日刊第五十一、五十二和五十三期上，署名陈独秀。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文化导师，文坛名宿，搁笔久矣！现蒙为本刊撰文，实特本刊之幸也。”陶亢德注意到了书稿上的“写此遣闷”四字，为了把陈独秀拴住，连载时特意提示读者“每期都有”。

从1937年11月11日至12月1日，《实庵自传》连载于《宇宙风》散文十日刊第五十一、五十二和五十三期上，署名陈独秀。

汪孟邹的亚东图书馆也迅速印发了《实庵自传》的独行本，并在“刊者词”中说：“本集是《实庵自传》的两章，然从中窥见作者少年的环境和与其特有的奋斗精神。先为刊出不是无意义的。”

三、未能完成的《实庵自传》

这两位出版人得知陈独秀出狱的消息非常高兴，以为《实庵自传》会顺利续成。一则陈独秀有了自由，有了时间；二则他们在杂志上用木已成舟、生米做成熟饭的方式“绑架”了陈独秀，以便迫使他就范完稿。

可是，出狱后的陈独秀一到汉口，就全身心地投入到抗战的烈火中去了，写作抗战文章，发表抗战演讲，《自传》的事早已抛到九霄云外了。正如陶亢德在《关于〈实庵自传〉》中所说：

得到汉口以后，他的全副精神就放在抗战文章上了。自传已无心思想续写。我呢？虽然要的是自传，但也不能强人所难。……不过每次去信，总还是带一句劝他有暇甚至拨冗续写的话。我不知怎样，总觉得《实庵自传》有趁早完成之必要。

11月3日，陈独秀在回复陶亢德的信中说道：

日来忙于演讲及各新出杂志之征文，各处演讲又势不得不自行写定，自传万不能即时续写，乞谅之。杂志登载长文，例多隔期一次，非必须每期连载，自传偶有间断，不但现在势必如此，即将来亦不能免。佛兰克林自传，即分三个时期，隔多年始完成者，况弟之自传，即完成，最近的将来，亦未必能全部发表，至多

只能写至北伐以前也。弟对于自传，在取材、结构及行文，都十分慎重为之，不愿草率从事，万望先生勿以速成期之，使弟得从容为之，能在史材上、在文学上成为稍稍有价值的著作。世人粗制滥造，日得数千字，弟不能亦不愿也。普通卖文糊口者，无论兴之所致与否，必须按期得若干字，其文自然不足观，望先生万万勿以此办法责弟写自传，倘必如此，弟只有搁笔不写，只前寄二章了事而已，出版家往往不顾作者之兴趣，也肯定不能出版。《藏书藏之名山，则非我所愿也》，那就干脆不写了。

陶亢德当然无法再问，《自传》一拖再拖，最后便搁浅了。陈独秀也有自己的苦衷。1942年2月20日，他在给郑学稼的信中写道：“弟之自传，真不能不写，但写亦不能出版，为之奈何？”这“真不能不写”的一个重要原因还是答应了胡适的劝告请求。可是，五四之后，那么多的是非纷争如何绕得开？即便是写了，也肯定不能出版。《藏书藏之名山，则非我所愿也》，那就干脆不写了。

1942年5月27日21时40分，陈独秀在四川江津鹤山坪石墙院逝世，只有两章的《实庵自传》终成绝响。然而，它的影响却是巨大而深远的。正如《〈实庵自传〉刊者词》所说：

一个时代权威的自传，会道出他自己的生涯变迁，他的活动背景，他的经验，以及他那个时代的许多的历史事实。尤其有意义的是，他会告诉后人，他并不是什么天纵的超人，而是从平时生活中奋斗出来，可以模仿而效及的。因此，这种自传，实包含有无限的历史的与教育的重要性。陈独秀先生在中国文化史与政治史上的功业，不仅照耀着近代的中国，且早已照耀到世界，这久已成为历史定评，无须在此多说。

这两章未完成的“权威的自传”，倘若没有胡适先生的“劝告”，今天的读者恐怕无缘相见了。

（本文收入《胡适手稿四十自述评注》，即将由华文出版社出版）

义，传播福音，甚至到了衣食不继也不顾的地步。

1923年初，老舍辞去南开中学的教职返回北京，同年2月任北京教育会文书，8月在京师一中任兼职教员。这两项职务加起来月俸不过40余元，他已无力维持他和母亲的生活，况且还要自费去燕京大学自修英文。然而就在此期，他仍积极地从事宗教活动：

同年9月，任北京缸瓦市中华基督教会主日学总干事。

同年9月，任基督教会北京灯市口地方服务团干事。

同年10月，任基督教会唯爱社书记。

教会里的事情多，讲道、歌咏、诵诗，开办女工工厂，赈济灾民，卫生演讲，印制宣传品，每天忙得团团转，报酬什么大概是谈不上的。就在这年的冬天，老舍的经济状况陷入了绝境，为了给母亲添置寒衣和米面，他把御寒的皮袍也卖掉了。朋友罗常培去看望他，看着他的窘状，责怪他说：“你为什么不早说？我还拿出这几个钱来。何必在三九天自己受冻？”

“不，冷风更可吹硬了我的骨头！希望实在支持不下去的时候，你再帮助我！”

老舍竟如此回答。

如果没有一种强大的信念在支撑着，老舍能说出这番话吗？而在那时，能支撑他的，只有宗教事业和宗教信仰。

五、“舍予”的哲学意蕴是“献身”

1924年7月，在宗教上层人士宝广林和伊文思的积极推荐下，英国伦敦大学东方学院聘请老舍为该院中文讲师，聘期五年。老舍束装就道，开始了新的生活。

在英国期间，老舍受许地山宗教观念的深刻影响，他的宗教信仰逐渐升华到哲学观念层面。他曾在《唐代的爱情小说》中这样含蓄地写道：“中国的宗教精神和基督教及回教的精神是不同的。有文化修养的中国人，是从哲学或道学观念来看待宗教的，这和欧洲人的宗教观很不相同。”

1931年，老舍归国后，在公众场合几乎缄口不言基督教，也几乎不去基督教会，但他并没有改变宗教信仰，只是将其从口边移到心底，由形而下变为形而上。据有关资料，老舍与基督教会的关系一直持续到30年代中期，与宗教人士的接触从未中断，基督教真义对他的影响持续了一辈子。

神学家宾克说得好，宗教信仰并非是一种信心的目标，而是指一种心路历程。

鲁迅说得更为透彻：“无论爱什么——饭，异性，国，民族，人类等等——只有纠缠如毒蛇，执着如怨鬼，二六时中，没有已时者有望。”（《杂感》）

研究老舍的早期宗教信仰，其重要性就在于此。老舍能够为某种信念而“献身”的内在愿望；当新的信念在前头呼唤时，他便能自觉地把新的责任承担起来，且放大加重；老舍一生中曾有过若干次这样的爆发期——在新加坡时的思想“猛的前进了好几步”，回国后便创作了《猫城记》；抗战爆发，他从济南来到武汉，投身抗战，立誓当“文艺界中的一名小卒”；建国初期，听到周恩来召的召唤，便毅然返国，等等。

以幽默作家知名的老舍其实更是一位甘为理想献身的斗士！